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3)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為增加股份流動性及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100股股份。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載列於下文。

本公司股東可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之辦公時間內，將其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送交股份過戶登記處，免費換領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港元的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交易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100股股份，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每股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28.8港元，現有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之市值為57,600港元。於每手買賣單位更改生效後，每手買賣單位100股股份之市值將為2,880港元(基於在本公告日期每股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28.8港元)。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減低每手買賣單位之價值。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從而減少每手買賣單位之價值可有助增加股份流動性，並可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之任何相關權利。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上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造成股份之零碎買賣單位(於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前已存在之零碎買賣單位者除外)，故不會就零碎股份買賣單位之對盤買賣作出安排。

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有關更改股份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當中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事項	香港日期及時間
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現有股票免費換領以每手100股股份 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之首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星期一)
以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於 原有櫃台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 (星期一)
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 100股股份之生效日期	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 (星期二)
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原有櫃台轉為以每手100股股份 為買賣單位之櫃台	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開放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 買賣單位之臨時櫃台	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股份並行買賣之首日(以每手100股 股份為買賣單位及以每手2,000股 股份為買賣單位)	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關閉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 買賣單位之臨時櫃台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十分
股份並行買賣之最後日期(以每手100股 股份為買賣單位及以每手2,000股 股份為買賣單位)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 下午四時十分
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現有股票免費換領以每手100股 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換領新股票

本公司股東可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之辦公時間內(即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將其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交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股份過戶登記處**」)，免費換領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

上述期間屆滿後換領新股票，則須就發行每張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以交換現有股票或送交每張現有股票(以涉及股票張數較多者為準)繳付2.5港元(或聯交所不時指定之較高金額)。預期股份持有人可在現有股票交付股份過戶登記處換領股票後十個營業日內，到股份過戶登記處領取新股票。

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起，任何新股票將以每手1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發行(惟零碎股份或股份過戶登記處另獲指示除外)。所有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該等股份擁有權之憑證，並可作有效轉讓、交付及結算用途。除股份每手買賣單位數目有所更改外，新股票之格式及顏色均與現有股票相同。

代表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執行董事楊平先生及葛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傳棟先生、王高強先生、劉曉勇先生及劉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得勝先生、俞漢度先生、楊玉川先生及胡曉勇先生。